

证券代码：831386

证券简称：风华环保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承诺事项履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0714759991K
承诺主体名称	梁华新、陈惠珍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 <input type="checkbox"/> 股票发行或其他融资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履行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履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如期履行（原期限内部分履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履行
承诺开始日期	2018年4月4日
承诺履行期限	（1）年

承诺结束日期	(2019)年(4)月(4)日
--------	-----------------

## 二、承诺事项概况

2018年4月4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梁华新、陈惠珍夫妇出具的《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华新、陈惠珍夫妇增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就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作出如下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实际控制人计划在未来1年内，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合计增持公司股份不低于100,000股，不高于500,000股，并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一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

## 三、关于承诺履行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因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华新、陈惠珍夫妇资金安排等原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遇到困难，未能在承诺期限内完成全部增持计划。

经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梁华新、陈惠珍夫妇沟通，实际控制人梁华新、陈惠珍夫妇决定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 四、承诺未正常履行可能存在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尚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拟进一步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规范执行信息披露制度，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准则，在日常信息披露工作中，加强对承诺人的承诺履行情况的监督，督促承诺人按期履行承诺。

## 六、其他说明

无。

## 七、备查文件

《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华新、陈惠珍夫妇增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

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5日